

论 苏 涣

曾 枣 庄

郭老的《李白与杜甫》一书，对李、杜，特别是对李白作了非常精辟的论述。但其中《杜甫与苏涣》一节对苏涣的评价，我还有些不同的意见。全书的最后一句是：“如果要从封建时代的诗人中选出‘人民诗人’，我倒很愿意投苏涣一票。”郭老摘下了杜甫的‘人民诗人’的桂冠，我是很拥护的，因为杜甫尽管对人民很同情，但并没有背叛封建地主阶级的立场；但郭老又把这顶桂冠戴在苏涣头上，我就不敢投拥护票了，因为不仅苏涣的文学成就不能与杜甫相提并论，而且比起杜甫大量的真挚地同情人民的诗篇来，苏涣也逊色得不可比拟。杜甫都不能算“人民诗人”，苏涣就更不够格。在我看来，与其说苏涣是“人民诗人”、“造反诗人”，还不如说他是任侠诗人。理由如下：

(一)

就苏涣一生的经历讲，我觉得很难把他同“人民诗人”的称号联系在一起。苏涣一生的经历有三点值得注意：

第一，少喜剽盗。

“涣本不平者，善放白弩，巴中号曰白跖。资人（古代巴人把纳税的钱或布叫做“资钱”或“资布”，因此巴人亦称资人）患之，以比盗跖（春秋末年奴隶起义领袖）”。（唐高仲武《中兴间气集》，见《唐人选唐诗》第282页）

“涣少喜剽盗，善用白弩，巴蜀商人苦之，号白跖，以比庄跻（战国时楚国奴隶起义领袖）”。（《新唐书·艺文志》）

苏涣“本不平者”，说明他对现实有不满；“善放白弩”，说明他武艺高强；“少喜剽盗”，“资人患之”，“巴蜀商人苦之”，说明他年青时候似乎是颇有影响的江湖大盗。要说他是“造反诗人”、“人民诗人”，或许这是最有力的论据了。

但是，“盗跖”的概念，在封建统治阶级的辞典里，含义本来就是很含混的，他们几乎把一切反对他们的人都通通斥之为“盗跖”。在杜甫的诗中，就常常把农民起义、地方军阀的叛乱和少数民族的侵扰等不同性质的问题混为一谈，一概斥之为盗跖或盗贼。“群盗尚如毛”（《王阆州筵奉酬十一舅惜别之作》），“回首盗贼横”（《阆州东楼筵，奉送十一舅往青城，得昏字》），这里的“盗”是指造反的人民；“蜀中寇亦甚，柏氏（指夔守柏茂林）功弥存”（《览柏中丞兼子侄数人除官制词》），这里的“寇”是指拥兵割据的成都军阀崔旰；“盗贼还奔实，乘輿恐未回”（《巴山》），这里的“盗贼”是指攻占了首都

长安的吐蕃等少数民族。司马迁在《史记·游侠列传》中对游侠称颂毕至，但对另一些自称游侠的人，他也斥之为“盗跖”，说他们是“盗跖居民间者耳，曷（何）足道哉！”苏涣会不会是被斥为“盗跖”的游侠呢？因此，我觉得不能仅仅根据有人把苏涣比作“盗跖”、“庄跻”，就断定他是“人民诗人”。他究竟是盗还是侠，还要看看他以后的所作所为。

第二，变节从学，进士及第，官至御史。

“（苏涣）后自知非，变节从学。乡赋擢第，累迁至御史，佐湖南幕”。

（《中兴间气集》）

“后折节读书，进士及第。湖南崔瓘辟从事。”（《新唐书·艺文志》）

“后自知非，变节从学”，“后折节读书”，说明他即使原为“盗跖”后来也“变节”了，背叛了原有立场。“乡赋擢第”，“进士及第”，也进一步说明他原来可能是游侠，因为统治阶级对游侠虽也有些畏惧，但更多的是敬佩、欣赏和提倡；而不可能是“盗跖”，因为统治阶级对“盗跖”是恨之入骨的，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不可能让“盗跖”“乡赋擢第”，“进士及第”，“累迁至御史”。杜甫也称苏涣为“侍御”。据《新唐书·百官志》载，如果这里的御史是指御史大夫，那就是很大的官了：“正三品”，“御史权重”，“掌以刑法典章纠正百官之罪恶”。如果这里的御史就是杜甫所说的侍御，那就是“从六品下，掌纠察百寮及入阁承诏，知堆、弹、杂事”，是御史台所属三院（台院、殿院、察院）中级别最高、权力最大的台院属官。“佐湖南幕”，“湖南崔瓘辟从事”，从事是州郡长官自辟的僚属。从“御史”、“侍御”变成了幕府从事，从权力很大的官吏变成了没有实权的一般幕僚，从京官变成了地方官，说明他在仕途上有蹭蹬，这可能也是他“不平”的原因之一。御史也好，从事也好，总之苏涣的这段历史，与“造反诗人”、“人民诗人”的称号是完全联系不上的。

第三，晚年因煽动哥舒晃叛乱被杀。

“崔中丞（瓘）遇害，涣遂逾岭，煽动哥舒（晃）跋扈交广。此犹龙蛇见血，本质彰矣”。（《中兴间气集》）

“（崔）瓘遇害，涣走交广，与哥舒晃反，伏诛”。（《新唐书·艺文志》）

“大历中，岭南裨将哥舒晃，盗杀其帅吕崇贲以乱。……晃之谋主苏涣、骑将王明悦，鸱张蚁聚，皆据扼害。……冬十月，斩晃、涣于甘溪，搨其首以徇”。（《权载之文集·伊慎神道碑》）

“崔中丞遇害”，是指唐代宗大历四年（769）四月兵马使臧玠作乱于潭州（今湖南长沙），杀了潭州刺史兼湖南观察使崔瓘。“哥舒晃反”是指大历八年（773年，时杜甫已死三年）九月岭南裨将哥舒晃杀其主帅岭南节度使、广州刺史吕崇贲，反于岭南。值得注意的是，《中兴间气集》和《新唐书·艺文志》都把崔瓘遇害同苏涣煽动哥舒晃作乱直接联系起来。苏涣是崔瓘的幕僚（“从事”）。崔瓘“莅职清谨，政在简肃”，杜甫称他为“贤良”之吏。崔瓘遇害后，苏涣曾同杜甫一起离潭州赴衡州，鼓动衡州刺史阳济起兵讨伐臧玠。我们从杜甫对崔瓘之死和臧玠之叛的态度就大体可以看出苏涣的态度：

“平生方寸心，反当帐下乱。呜呼杀贤良，不叱白刃散”。——对“寸心”为民的“贤良”崔瓘，被“帐下”之人臧玠所杀是充满同情的。“此流须卒斩，神器资强干。”——

主张严惩臧玠之流，以振国威。杜甫听说澧州刺史杨子琳、道州刺史裴虬、衡州刺史阳济等起兵讨臧玠，非常高兴：“问罪消息真，开颜憩亭沼”。但这些刺史在讨臧过程中并不齐心，杨子琳受了臧玠之贿就观望不前，并上表为臧玠开脱罪责。杜甫对此是很愤慨的：“始谋谁其间，回首增愤惋”。他苦口婆心地劝这些人同心讨贼：“驱驰数公子，咸愿同伐叛”。杜甫与苏涣相互“倾倒备至”，杜甫这些话在一定程度上是能够代表苏涣的。苏涣可能正是有愤于此，才“逾岭，煽动哥舒跋扈交广”，为他“湖南幕”中的主人崔瓘报仇。如果是这样，这也表现了苏涣的侠义思想，因为“士为知己者死”，正是历代游侠崇尚的所谓“美德”。

苏涣是“晁之谋主”，因此，苏涣是否是“人民诗人”，“造反诗人”，在很大程度上应决定于哥舒晁之乱的性质。史称：“大历八年九月壬午，岭南节度使、广州刺史吕崇贲，为部将哥舒晁所杀”（《唐书·代宗纪》）；“大历八年，岭南将哥舒晁杀节度使吕崇贲，五岭大扰”（《新唐书·路嗣恭传》）；“循州刺史哥舒晁杀岭南节度使吕崇贲，据岭南反。”（《资治通鉴》新版第7221页）这样的叛乱似乎很难把它与人民起义相提并论，它只不过是安史之乱以来不断发生的各地偏裨将领利用唐王朝中央政府权力削弱的机会，杀主帅而拥兵自据的又一表演而已。远的不说，仅在杜甫流寓荆楚以来，类似的叛乱就有：

- 一、大历“三年二月癸巳，高州兵马使刘洽杀其刺史殷仲卿”；
- 二、同年“六月壬寅，幽州兵马使朱希采杀其节度使李怀仙，自称留后”；
- 三、同年“七月壬申，泸州刺史杨子琳反，陷成都，剑南节度留后崔宽败之，克成都。子琳杀夔州别驾张忠”；
- 四、同年“十二月辛酉，泾原兵马使王童之谋反，伏诛”；
- 五、大历五年“四月庚子，湖南兵马使臧玠杀其团练使崔瓘”；
- 六、“是岁，湖南将王国良反，及西原蛮寇州县”；
- 七、大历七年“秋，幽州卢龙将李怀瑗杀其节度使朱希采，经略军副使朱泚自称留后”；

接下去便是大历八年九月关于哥舒晁杀吕崇贲的记载（《新唐书·代宗纪》）。在这之后，终代宗朝，还有不少类似的叛乱，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以苏涣为“谋主”的哥舒晁之乱，与以上这些叛乱很难说有什么本质区别；而与农民起义，也很难说有什么共同之处。正如《建中实录》所说：“自兵兴（指安史之乱）以来，诸军杀将帅而要（要挟）君者多矣，皆因授其任以苟安之。其王师征讨，不失有罪，始斯役（指平定哥舒晁之役）也”。（《资治通鉴》第7235页）哥舒晁之乱只不过是安史之乱以来经常发生的地方军阀“杀将帅而要君”的又一表现，并非什么人民起义；作为其“谋主”的苏涣也很难据此说他是什么“人民诗人”，“造反诗人”。游侠所讲的“义气”往往都是一些个人恩怨，苏涣为报答崔瓘的知遇之恩，参与反对臧玠之叛；可能也是为着同一目的，煽动哥舒晁叛乱；而臧玠之乱和哥舒晁之乱，在今天看来，并没有什么本质区别。这类叛乱，在统治阶级内部，也许有所谓是非之争。崔旰擅自杀了朝廷命官郭英义，柏茂林、杨子琳等起兵讨伐崔旰，杜甫就认为崔旰不对，而柏、杨是对的，认为“蜀道兵戈有是非”（《黄草》）。而同一个杨子琳后来却擅自杀了夔州别驾张忠，在平定臧玠之乱中也因受贿而逡巡不前。

这就充分说明无论他们打着什么旗号，实际都属于“杀帅要君”，拥兵自据的性质。

因此，这类叛乱既不利于封建国家的统一，也会给社会生产造成很大的破坏，给人民带来很大的痛苦。这类叛乱就是后来恶性发展的藩镇割据的前奏。苏涣煽动这样的叛乱，并不能给他增添什么光彩，只能是一种耻辱。郭老说：“苏涣后来造反，恐怕杜甫不曾料到，或者有所感触而预为之规戒吧。在这一点上，可以明白地说，杜甫也并不是苏涣的真正的知己。”（《李白与杜甫》第239—240页）除苏涣的“造反”并非人民造反外，我觉得郭老这段话是讲得很好的。杜甫具有浓厚的忠君思想，一贯反对地方军阀拥兵自据。苏涣煽动哥舒晃叛乱时，杜甫已去世。他的在天之灵如果有知，对他“倾倒备至”的这位朋友，竟走上了他一贯反对的道路，一定是很不满的。

纵观苏涣一生的所作所为，与其说他象春秋战国时期的奴隶起义领袖盗跖、庄跻，还不如说他象汉初的大侠郭解。读读司马迁的《游侠列传》，就会觉得苏涣与郭解有不少酷似的地方：郭解“少时阴贼”，“剽攻不休”，苏涣也“少喜剽盗”；“及解年长，更折节为俭，以德报怨”，苏涣也“后自知非，变节从学”；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郭解后来“为侠益甚”，苏涣为了给主子崔瓘报仇，遂“煽动哥舒晃跋扈交广，此犹龙蛇见血，本质彰矣”；结局也一样，郭解最后是被“族”，苏涣最后是“伏诛”。

（二）

以上我们是从苏涣一生的经历来看他是不是“人民诗人”。下面我们再从他的诗作看看他有没有人民造反的思想。

据《新唐书·艺文志》著录，苏涣有诗一卷，但早就失传了。现存苏涣诗仅四首，保存在《全唐诗》中。一首是《怀素上人草书歌》，这首诗没有什么政治内容，主要是赞颂怀素的草书。怀素是唐代潭州的和尚，善草书，自称得草圣三昧，贫困无纸练字，种芭蕉万余株，以芭蕉叶供练字。在徐浩任广州刺史期间（大历二年四月至大历三年十月），怀素曾去广州投靠徐浩。徐浩“贪而佞”，因此，苏涣在诗中说：

“忽然告我游南溟，言祈亚相求大名。亚相书翰凌献之，见君绝意必深知。南中纸价当日贵，只恐贪泉成墨池。”

亚相指徐浩，献之，晋人王羲之之子，父子均为著名书法家；贪泉，在广州，相传饮其水，廉洁的人都会变得贪婪；墨池有二，一在江西，一在浙江，相传是王羲之临池学书洗墨的地方。“见君绝意必深知”，见怀素“绝意”去广州投靠徐浩，必定“深知”徐浩。这句话可能意在言外，是说怀素对徐浩未必“深知”。“南中纸价当日贵，只恐贪泉成墨池”，似乎也是语意双关，表面是说他们临池学书，当使南中纸价日贵，实际是希望怀素把这位贪官变成文士。如果苏涣有这样一些意思，那就表明他对“贪而佞”的官吏是不满的，对怀素去投靠徐浩是不以为然的。杜甫说苏涣“不交州府之客，人事都绝久矣”，也表明这一点。因为当时的“州府之客”，多数都是一些“贪而佞”的家伙。

此外，就是三首《变律诗》。第一首是讲玄理的，无非是讲了日月、寒暑、阴阳、开闭、晨夜、明晦、天地等事物的对立，讲了“无停机”、“无休息”的运动变化，宣扬了“造物渺难测”的不可知论，几乎逐字逐句都可在《老子》、《庄子》中找到它的蓝

本，没有什么新鲜意思。辩证法是有一点，但也和老、庄一样，辩证法在苏涣这里是消极的。万事万物都处在永无休止的对立变化中，“天地且不言，世人浪喧喧”，天地对这种对立变化都无言以对，世人却吵吵嚷嚷。杜甫称苏涣为“静者”，郭老把“不言”和“静者”联系起来，并引杜甫的“静者心多妙”来证明苏涣“是有思想的人”，这是很准确的。苏涣又是“不平者”，“不言”二字也表现了他的愤懑情绪。但“不言”恐怕很难说就是“注重实践”，否则，老、庄可能就是中国哲学史上最“注重实践”的大师了。而且苏涣一生“注重”的是什么实践呢？不过是少喜游侠，中作御史，最后以煽动地方军阀叛乱而杀头。这样的“实践”，似乎也并不怎么值得称道。

第二首《变律诗》的内容要好些，诗云：

养蚕为素丝，叶尽蚕不老。倾筐对空林，此意向谁道？

一女不得织，万夫受其寒；一夫不得意，四海行路难。

祸亦不在大，福亦不在先。世路险孟门，吾徒当勉旃！

前四句多少反映了一些民间疾苦，特别是“叶尽蚕不老”一句，反映了当时民生凋敝的破败景象。但是，比起杜甫大量反映民间疾苦的光辉诗篇来，却是非常逊色和无力的。而且联系下文，这四句的重点似乎还不在于倾述民间疾苦，而是在起兴，借以抒发下面的个人“不得意”。联系到他已从朝廷大员“御史”跌到了湖南幕府“从事”的地步，这四句似乎也可作以下理解：“变节从学”本为了“进士及第”和“累迁至御史”（“养蚕为素丝”），结果人未老而前程丧尽（“叶尽蚕不老”），现在空无所有了（“倾筐”），展望前程渺渺茫茫（“对空林”），“此意向谁道”，这种“不得意”的心情能向谁倾述呢？这四句，特别是“此意向谁道”一句，与其说是描写的“养蚕女的劳心焦思”的形象，还不如说是苏涣的夫子自道和自我写照。

中四句的“一女不得织，万夫受其寒”，自然也反映了一些民间疾苦；但这两句是为了衬托“一夫不得意，四海行路难”，重点仍在后两句。“龙蛇见血，本质彰矣”，这两句恰恰表露了苏涣的游侠“本质”。他正是这种“不得意”的“一夫”；为了个人的“得意”，他是不惜闹得“四海行路难”的。这正是他“少喜剽盗，巴蜀商人苦之”的写照，也是他后来“走交广，与哥舒晃反”的预兆。

后四句的“祸亦不在大，福亦不在先”，是老子的“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的翻版：祸不在大小，再大也没有什么了不起，因为“祸兮福之所倚”；福也不在先后，享福再早也不值得羡慕，因为“福兮祸之所伏”。苏涣从老子的祸福相倚的辩证观点，得出的是亡命徒的结论：纵使世路险于孟门（即龙门，传说大禹所凿，位于山西河津和陕西韩城之间），我辈也要相互勉励，加倍努力（“吾徒当勉旃”），闹他个“四海行路难”。

第三首写的是：

毒蜂一成窝，高挂恶木枝。行人百步外，目断魂亦飞。长安大道边，

挟弹谁家儿？右手持金丸，引满无所疑。一中纷下来，势若风雨随。

身如万箭攒，宛转迷所之。徒有疾恶心，奈何不知几！

《变律诗》三首都只有联系到苏涣的身世才好理解。郭老说：“诗中的‘挟弹儿’，显

然有所指。我认为所指的很可能就是李白”（《李白与杜甫》第249页）。我觉得，与其说这首诗是写的“李白受冤屈的遭遇”（同上，第250页），还不如说是苏涣写自己“受冤屈的遭遇”，是他在总结自己仕途蹭蹬的教训。

前四句是在描写当时政治的黑暗：毒蜂成窝，暗喻贪官污吏之多；高桂恶木，形容他们地位之高；百步之外的行人，望见他们就目断魂飞，暗喻这些恶势力之大。

中八句描写的敢于捅马蜂窝，结果引起群蜂围攻的长安“挟弹儿”究竟是谁？我认为就是苏涣自己。长安乃首都所在，作者曾在朝廷作御史，地点合适；御史专主纠察，难免要捅捅马蜂窝，职务合适；苏涣少喜游侠，轻死重义，敢于捅马蜂窝，性格合适；遭到群蜂围攻，有如万箭攒身，丢掉了御史职务，结局也合适。

最后两句“徒有疾恶心，奈何不知几”，是苏涣总结自己同恶势力斗争失败而发出的感叹：枉自有疾恶如仇之心，由于不懂策略，结果不但没有把马蜂窝捅掉，反而被这群毒蜂赶出朝廷了！苏涣从此是否就“知几”了，懂得了正确的策略了呢？没有。他没有去“发动群众认真造反”，而是去“煽动”哥舒晃“跋扈交广”。不管苏涣的主观意图如何，他的行为的客观效果是不利于国家民族的统一的。《共产党宣言》在分析流氓无产者时指出：“由于他们的整个生活状况，他们更甘心于被人收买，去干反动的勾当”。毛主席在分析游民时也指出：“他们缺乏建设性，破坏有余而建设不足。”（《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历史上的游侠也具有这些特点，苏涣就是一个例子。

（三）

苏涣是否是“造反”的“人民诗人”，我们还可从杜甫对苏涣的看法和态度中得到一些旁证。

在现存杜诗中，专门写或提到苏涣的诗只有三首：《苏大侍御访江浦，赋八韵纪事》专写苏涣，是记他们初次见面的，杜甫在长题中自称“老夫倾倒于苏（涣）备至”；《入衡州》和《暮秋枉裴道州（虬）手札，率尔遣兴寄递，呈苏涣侍御》两诗提到苏涣。杜甫在哪些方面“倾倒于苏备至”呢？《入衡州》诗中的四句作了集中回答：

剧孟七国畏，马卿四赋良，门阑苏生在，勇锐白起强。

苏生，杜甫自注指的“侍御（苏）涣”。杜甫“倾倒于苏”的，一是他的武艺，即所谓“勇锐白起强”。白起是战国时秦国名将，屡战屡胜，夺取了韩、魏、赵、楚的很多土地。杜甫以白起比苏涣，大概是指苏涣善放白弩。二是他的文才，即所谓“马卿四赋良”。马卿，司马长卿，即司马相如，汉武帝时的著名辞赋家。四赋，指司马相如作的《子虚赋》、《上林赋》、《哀二世赋》和《大人赋》。这是以文豪司马相如比苏涣。杜甫初次见到苏涣时，请苏“诵近诗”。杜甫听后得出的结论是苏涣“才力素壮，辞句动人”，“涌思雷动”，“殷殷留金石声”。他认为苏涣的诗超过了曹操父子，可以和扬雄、司马相如媲美：“再闻诵新作，突过黄初（魏文帝曹丕的年号）诗。乾坤几翻复，扬马不同时”。三是他的侠义，即所谓“剧孟七国畏”。杜甫首先“倾倒于苏”的就在于苏涣是剧孟式的人物。

剧孟是汉初巨侠。据《史记·游侠列传》载：

“洛阳有剧孟。周人(洛阳人)以商贾为资，而剧孟以任侠显诸侯。吴楚反时，条侯(周亚夫)为太尉，乘传车，将至河南，得剧孟，喜曰：‘吴楚举大事而不求孟，吾知其无能为己矣’。天下骚动，宰相得之(剧孟)，若得一敌国云(好象收降了一个敌国一样)。剧孟行(行为)大类朱家(汉初另一大侠)而好博(赌博)，多少年之戏。然剧孟母死，自远方送丧盖千乘。及剧孟死，家无余十金之财”。

杜甫对苏涣的生平和性格是很了解的，他以剧孟比苏涣，说明在杜甫眼里，苏涣根本不是什么“盗跖”、“庄蹻”，而是一个令人尊敬的侠客，或具有侠义思想和侠义行为的人。先秦两汉那么多侠客，杜甫单单举剧孟比苏涣，可能也是有深意的。剧孟在“吴楚反时”，没有为反叛的吴楚诸侯所用，而是为朝廷所用，为平叛的太尉周亚夫所得，这就是杜甫有望于苏涣的。在平时的交谈中，可能苏涣已经流露出“煽动”地方军阀反叛的某些思想，杜甫“有所感触而预为之规戒吧”！

杜甫的另外两首诗也为我们描写了苏涣的游侠性格。初次见面时写的那首“记异”的长题诗，除了“异”其文才外，还“异”其游侠性格：“庞公不浪出，苏氏今有之”。庞公即东汉末的庞德公，襄阳人，隐者，“未尝入城市”，刘表多次请他做官，他都不就。杜甫说苏涣也是庞德公式的人物，“不交州府之客，人事都绝久矣”；但却“肩舆江浦，忽访老夫舟楫”，这种奇异的行为正是一种侠义行动。在另一首“呈苏涣侍御”的诗中又说：“宴筵曾语苏季子，后来杰出云孙(远孙)比”。苏季子即战国时的苏秦。苏秦虽是纵横家，但纵横家的行为有些地方也很类似游侠。这里杜甫以苏秦比苏涣，不仅因为他们都姓苏；而且还因为杜甫认为，苏涣也象苏秦那样，是一位挟纵横之术的可取卿相地位的人。因此最后说：“致君尧舜付公等，早据要路思捐躯”。杜甫诚恳地希望他的朋友为朝廷“捐躯”，但苏涣辜负了杜甫的希望，竟为叛将“捐躯”了。

值得注意的是，在仅有的三首诗中，杜甫先后以剧孟、司马相如、白起、庞德公、苏秦比苏涣，但却从没有以盗跖、庄蹻比苏涣，连暗含的意思也没有。自然，盗跖、庄蹻，当时是骂人的话，杜甫决不会以这两人来比苏涣。但更重要的原因，我认为是：在杜甫生前，谁也没有把苏涣视为盗跖，仅仅把他看作剧孟式的游侠；骂苏涣为盗跖、庄蹻，是在苏涣“煽动”哥舒叛乱，“伏诛”之后。因为正如鲁迅所说：“抢得天下的便是王，抢不得天下的便是贼”，正是“中国式的历史论”（《文学与出汗》）。苏涣最后是失败者，因此也就把这位游侠骂作盗跖了。《中兴间气集》和《唐书·艺文志》都不能证明苏涣生前就被人视为盗跖，因为这两部书都是在苏涣“伏诛”之后很久才编写的。

以上我们是从杜甫对苏涣的看法来说明苏涣是侠不是盗。最后，我们再从杜甫的政治立场谈谈杜甫只可能“倾倒备至”于侠，绝不可能“倾倒备至”于盗。侠与盗有时貌似，他们对现实都有“不平”，但性质毕竟完全不同。鲁迅说：“‘儒以文乱法，而侠以武犯禁’，乱之与犯，决不是叛，不过闹点小乱子而已”（《流氓的变迁》）。盗的性质是“叛”，侠的性质是“犯”，“闹点小乱子”，但并不反叛剥削制度。杜甫对盗和侠，“叛”和“犯”的态度是绝对不同的。杜甫虽然真挚地同情劳动人民的疾苦，但对人民的武装反抗，他是主张坚决镇压的。“安得鞭雷公，滂沱洗吴越”（《喜雨》），就是他主张镇压“盗跖”的最鲜明的表现。因此，如果苏涣以前不是剧孟式的人物，而真是盗跖，很

难想象杜甫会“倾倒于苏备至”。苏涣的“走交广，与哥舒晁反”，虽然是杜甫死后三年的事，但如果他真有“发动群众认真造反”的思想，在这以前的诗中和在同杜甫的交谈中，不可能没有丝毫流露，杜甫也就不可能“倾倒于苏备至”了。

秦汉之际的侠客最多，唐代的任侠风气也还很浓。卢照邻的《长安古意》有几句是描写唐初首都的侠客行径的：“挟弹飞鹰杜陵北，探丸借客渭桥西。俱邀侠客芙蓉剑，共宿娼家桃李蹊”。“借客”语出《汉书·朱云传》的“借客报仇”，即代人报仇。请看这些侠客手执芙蓉剑，时而打猎于杜陵，时而代人报仇于渭桥，时而共宿于娼家，真是肆无忌惮。李白、杜甫青年时代都具有任侠习气。李白“喜纵横术，击剑，为任侠，轻财重施”（《新唐书·李白传》）。杜甫年轻时候，时而醉饮狂欢：“性豪业饮酒，嫉恶怀刚肠。……饮酣视八极，俗物多茫茫”；时而呼鹰走兔：“放荡齐赵间，裘马颇轻狂。春歌从台上，冬猎青邱旁”（《壮游》）；时而敞衣露臂，大喊大叫，通宵狂赌：“咸阳客舍一事无，相与博塞为欢娱。凭陵（意气洋洋）大叫呼五白（骰子），袒（露臂）跣（赤脚）不肯成桌卢（赌具，得桌卢者为胜）”（《今夕行》）。杜甫对自古多豪侠的幽燕之地也很向往：“渔阳豪侠地，击鼓吹笙竽”，“白刃仇不义，黄金倾有无。杀人红尘里，报答在斯须”（《后出塞五首》）。正因为当时整个社会的任侠风气很浓，特别是杜甫也有任侠习气，与苏涣意气相投，才容易“倾倒于苏备至”。侠义思想和侠客行径并不一定会发展到“煽动”地方军阀反叛朝廷（这是杜甫坚决反对的），因此，并无碍于杜甫对苏涣的“倾倒备至”。如果杜甫生前确实读过苏涣的“一夫不得意，四海行路难”这类充满反气的诗句，或许他也只是把这看作侠客们常有的豪言壮语，也无碍于杜甫对苏涣的“倾倒”。

总之，杜甫的思想和性格决定了他不可能“倾倒”于盗跖式的苏涣，只能倾倒于剧孟式的苏涣。这也从一个侧面证明苏涣是侠不是盗。

根据以上分析，可以得出以下结论：第一，苏涣并非“人民诗人”，而是任侠诗人；并非盗跖、庄蹻式的人物，而是剧孟、郭解式的人物。第二，苏涣是“不平者”，他对当时的黑暗现实有“不平”，并敢于“手执金丸”，无所畏惧地攻击黑暗势力，他对“毒蜂”一般的黑暗势力能疾恶如仇；而对民间疾苦也具有一定的同情心。这是应该肯定的。第三，老、庄思想（章太炎在《馥书·儒道》中曾指出，《老子》一书成了“后世阴谋者法”）和游侠习气决定了苏涣不但不能“发动群众认真造反”，反而走上了“煽动”地方军阀拥兵叛乱的道路，成了他们的“谋主”。这种叛乱既有害于国家民族的统一，又不能救人民于水火，而只能加深人民的痛苦。这是苏涣一生的最大污点，是应该批判的，而不应予以肯定和美化。